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Taiyuan Coal Gasification Co., LTD

**2010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Zhong De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22层)

2017年5月

重要声明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德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2017年4月对外公布的《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中德证券出具的说明文件。中德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德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要.....	3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9
第四章 本期债券担保人情况.....	10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2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3
第七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4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5
第九章 其他情况.....	16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要

一、债券名称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公司债券（简称“本期债券”）。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476号文件核准公开发行，核准规模为债券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10煤气01、112023；10煤气02、112024。

四、发行主体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或“公司”）。

五、发行规模

10亿元人民币。

六、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

七、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

本期债券按不同期限分为两个品种，分别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为3亿元；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为7亿元。

八、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九、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一）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5.35%，7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5.50%。

（二）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发行首日，即2010年11月4日（T日）。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其中2011年至2015年间每年的11月4日为5年期品种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下同），2011年至2017年间每年的11月4日为7年期品种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到期日为2015年11月3日，7年期品种到期日为2017年11月3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在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息和/或本金。本期债券的付息和本金兑付工作按照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十、债券担保情况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了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十一、发行时信用级别

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资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在《评级报告》正式出具后每12个月发布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十二、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聘请中德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短期银行借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第二章 发行人2016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中文名称：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Taiyuan Coal Gasification Co., LTD

2、公司法定代表人：王保玉

3、公司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83号

4、经营范围：

原煤、焦炭、煤气（限下属有生产经营资格单位经营）及洗精煤、煤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化肥（仅限硫酸铵）的生产、运销。液化石油气的运销。普通货运、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一类汽车维修（小型整车维护、修理及专项维修），汽车配件及润滑油的销售。

5、注册资本金：51,374.7万元人民币

6、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煤气

证券代码：000968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范围及主要产品

2016年末，发行人与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煤集团”）完成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重组前，公司主营业务为原煤及洗精煤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原煤、精煤、中煤。本次重组后，公司原有的煤炭业务被置出，置入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焰煤层气”）。蓝焰煤层气专业从事煤矿瓦斯治理及煤层气勘探、开发与利用业务，主营业务包括煤层气销售、工程施工、提供劳务及运输业务等，主要产品为煤层气。

二、发行人2016年度经营情况

2016年，我国加快调整能源结构，着力提高天然气生产和消费量，加快煤层气等非常规天然气开发力度。全年天然气合计供应量2,197亿立方米。其中，常规天然气产量1,294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9%；页岩气产量83.6亿立方米，同比增长79.0%；进口天然气74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21.7%。天然气表观消费量2,053亿立方米，同比增长7.3%。全年煤层气产量达到45亿立方米、利用量39亿立方米，增幅分别为4.0%、1.3%；煤矿瓦斯抽采量134亿立方米、同比下降1.6%，利用量50亿立方米、同比上升4.6%。

本次重组后，公司作为目前国内规模较大、技术领先的煤层气开发企业和清洁能源供应商，已初步形成从煤层气勘查、抽采、工程设计、气井运营，到煤层气运储和批发销售等较为完整的业务链条，为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2016年度，公司以提高经济效益为目标，多措并举，挖潜增效，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实现公司煤层气产量14.3亿立方米，利用量10.4亿立方米，营业收入12.5亿元、净利润3.8亿元。

2016年，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同比增减	营业成本 同比增减	毛利率同比 增减
分行业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1,029,323,126.60	767,156,123.55	25.47%	-13.20%	0.75%	-10.32%
建筑施工业	173,863,614.95	101,082,577.45	41.86%	12.33%	-27.46%	31.89%
交通运输业	34,940,539.24	34,461,684.63	1.37%	-53.98%	-47.31%	-12.48%
其他行业	12,828,343.00	9,981,560.73	22.19%	-88.98%	-91.60%	24.28%
分产品						
煤层气销售	1,029,323,126.60	767,156,123.55	25.47%	-13.20%	0.75%	-10.32%
气井建设工程	173,863,614.95	101,082,577.45	41.86%	12.33%	-27.46%	31.89%
交通运输	34,940,539.24	34,461,684.63	1.37%	-53.98%	-47.31%	-12.48%
其他业务	12,828,343.00	9,981,560.73	22.19%	-88.98%	-91.60%	24.28%

分地区						
山西省内	1,250,955,623.79	912,681,946.36	27.04%	-18.40%	-15.88%	-2.18%

三、发行人2016年度财务情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减率
		本次重组后	本次重组前	
流动资产合计	186,376.40	217,316.06	171,763.77	-14.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6,237.22	466,656.82	1,078,678.24	-6.52%
资产总计	622,613.62	683,972.88	1,250,442.01	-8.97%
流动负债合计	311,158.01	242,496.27	587,938.42	28.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853.79	190,354.54	588,907.23	-14.45%
负债合计	474,011.81	432,850.82	1,176,845.64	9.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204.81	239,240.36	21,588.08	-42.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601.81	251,122.07	73,596.37	-40.82%

注：增减率为2016年较重组后2015年指标变动率，下同。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率
		本次重组后	本次重组前	
营业收入	125,095.56	153,294.33	165,483.71	-18.40%
营业利润	-16,824.75	-11,719.48	-197,900.44	-43.56%
净利润	37,954.20	19,618.34	-205,339.79	93.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445.72	26,423.58	-156,599.12	45.50%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率
		本次重组后	本次重组前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4,031.99	-17,184.35	-6,908.78	414.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7.37	-8,767.84	-26,646.80	220.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39.80	35,467.08	-164,902.96	-314.40%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476 号文件核准，于 2010 年 11 月 4 日至 2010 年 11 月 8 日公开发行了 10 亿元公司债券。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11 月 11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发行人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信”）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0）第 12052 号的验资报告。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按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上限 10 亿元计算，约 2.3 亿元用于偿还短期银行借款，约 7.7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相关说明，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均按本期债券披露的使用用途专款专用，2.3 亿元已用于偿还短期银行借款，其它资金已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第四章 本期债券担保人情况

本期债券由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阳煤集团”）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翟红

注册资本：7,580,372,300元

注册地址：山西省阳泉市北大西街5号

办公地址：山西省阳泉市北大西街5号

邮编：045000

经营范围：原煤的开采（限分支机构）及加工。煤层气开发。建筑安装。勘察设计。物资供销。铁路、公路运输。煤气、电力生产。仓储服务。房地产经营。矿石开采、加工。饮食、住宿、文化娱乐服务。机械修造。加工木材、建材、钢材、磁材、化工产品、金属制品、服装、劳保用品、矿灯、广告制作。印刷、消防器材、医疗器械修理、销售。汽车修理。种植、养殖（除国家限制禁止种养的动植物）。园林营造。本企业自产的磁材、铝材、玛钢件、服装的出口。进口本企业生产、可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房屋、场地及机械设备租赁；制造、加工、销售煤矿机械配件、橡胶制品、输送带、升降带、带芯（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凭许可证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阳煤集团是在阳泉矿务局基础上组建的国有大型煤炭企业集团。公司成立于1950年1月，1997年12月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是我国目前最大的无烟煤生产企业和冶金喷吹煤生产基地、无烟煤出口基地，是国家首批确认的特大型企业和全国500家最大工业企业之一，是国家规划的14个大型煤炭基地—晋东煤炭基地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国家首批19个煤炭规划矿区之一，被山西省政府列入三大经济方阵中第一方阵骨干企业。

截至2016年末，阳煤集团下属合并范围子公司62家，并拥有包括阳泉煤业、三维股份、太化股份、阳煤化工四个上市公司。

二、担保人资信状况

根据阳煤集团经审计的2016年财务报表，截至2016年12月末，阳煤集团总资产2,139.98亿元，总负债1,838.11亿元，所有者权益301.86亿元，资产负债率85.89 %。2016年，阳煤集团实现营业总收入1,613.28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74亿元，经营性现金流净额30.81亿元。

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2017年3月9日出具的《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企业信用评级报告》（大公报D[2017]142号（主）），阳煤集团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表明阳煤集团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三、担保人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根据阳煤集团2016年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末，阳煤集团未出现金额超过净资产1%的可能影响其作为保证人履行保证责任的重大诉讼、仲裁事件。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6年度内，发行人共召开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 1、召开时间：2016年6月29日9:00——11:00；
- 2、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写字楼1座22层；
- 3、会议审议事项：会议对《关于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维持2010年公司债券存续的议案（更新）》进行了审议；
- 4、会议结果：会议通过了审议事项，并形成《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10煤气02”201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于2010年11月4日正式起息，2016年11月4日发行人已顺利完成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相关兑息具体事宜已按照本期债券上市交易所要求在兑付兑息前予以公告。

第七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16年5月16日，鹏元资信出具发行人本期债券2016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调整为BBB，评级展望为负面。

鹏元资信将在近期出具本期债券2017年度跟踪评级报告，详细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跟踪评级报告。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16年度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的相关事务专人为杨军先生，未发生变动情况。

第九章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2016年，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截至2016年末，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4.09亿元。

二、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16年，发行人不存在对其财务情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三、相关当事人

2016年，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变化情况

2016年末，发行人与晋煤集团完成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本次重组完成后，发行人主营业务变更为煤矿瓦斯治理及煤层气勘查、开发与利用，主要产品为煤层气（煤矿瓦斯）。

五、发行人信用级别下调情况

2016年5月16日，鹏元资信出具发行人本期债券2016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调整为BBB，评级展望为负面，主要原因为煤炭价格下降导致公司收入及盈利能力下降、亏损加剧、现金流恶化以及偿债风险加剧，公司资产质量较差等。2016年公司实施本次重组后，亏损资产已被置出上市公司，置入了具有较好盈利能力的资产和业务。公司的相关风险因素得以消除。

（本页无正文，为《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盖章）：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